

# D 45 信息披露

2025年12月4日 星期四

证券日报

证券代码:603801 证券简称: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:2025-092

债券代码:113693 债券简称:志邦转债

##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

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5年12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

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28日以邮件、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孙忠勇先生主持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

席会议，公司监事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关于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》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情况、估

值水平等因素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、提升公司内在价值，公司拟以公

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回购专用账户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，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11,0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14.13元/股（含）。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办理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88)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关于《新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

险控制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

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新增全资子

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89)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关于《新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

险控制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

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新增全资子

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90)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制定<sup>①</sup>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

险控制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

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(2025年12月)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制定<sup>②</sup>对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

险控制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

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内部管理制度》(2025年12月)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制定<sup>③</sup>对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

险控制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

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内部管理制度》(2025年12月)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制定<sup>④</sup>对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

险控制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

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内部管理制度》(2025年12月)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制定<sup>⑤</sup>对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

险控制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

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内部管理制度》(2025年12月)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制定<sup>⑥</sup>对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

险控制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

以各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内部管理制度》(2025年12月)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90)。

特此公告。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3日

证券代码:603801 证券简称: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:2025-088

债券代码:113693 债券简称:志邦转债

##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

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● 担保对象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
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。

担保范围：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担保期间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志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志邦国际”)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控可控的前提下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，并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信用评级为依据，按单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（二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。

担保范围：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担保期间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（三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志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志邦国际”)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控可控的前提下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，并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信用评级为依据，按单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（四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。

担保范围：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担保期间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（五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志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志邦国际”)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控可控的前提下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，并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信用评级为依据，按单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（六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。

担保范围：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担保期间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（七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志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志邦国际”)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控可控的前提下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，并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信用评级为依据，按单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（八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。

担保范围：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担保期间（如有适用）：无

（九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志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志邦国际”)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控可控的前提下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向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，并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信用评级为依据，按单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（其中：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）；对其他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；对非关联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%；对合并报表外的在保余额不超过净资产的30%；对单个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净资产的10%。

（十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